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王芝翊
電話：03-8227171分機304
電子信箱：pn8660@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訓字第1120115826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時間表 (376550000A_1120115826A_ATTACH1.pdf)



主旨：國家文官學院訂於本（112）年7月辦理「新世紀公共治理
創新研習班」系列課程，請轉知所屬同仁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一、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12年6月9日國院交字第1120004049號函
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研習主題及日期：

- 1、循證治理：7月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
- 2、數位趨勢：7月14日（星期五）上午10時至下午5時
- 3、淨零碳排的公共治理：7月2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
下午4時30分



（二）研習對象及人數：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人員，各主題預
計正取36人，備取10人。

（三）研習地點：國家文官學院（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
576號）B103前瞻階梯教室。

（四）研習方式：以全日不住班方式辦理為原則，遠道者可提

112/06/15



供住宿。

(五)注意事項：「數位趨勢」主題課程另安排有實作時段，受訓人員須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課程進行。

(六)請核給受訓人員公假，如於研習期間請假，國家文官學院於研習結束後將請假紀錄送所屬機關登記，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

三、報名注意事項：

(一)報名方式：即日起至本年6月28日止，於國家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www.nacs.gov.tw），依研習主題分別報名（得視需要參加不同研習主題）。

(二)如各主題報名超過預定人數，國家文官學院將視報名人員業務相關性及機關衡平性決定受訓人員名單。

(三)報名前請依各機關內部作業程序，取得機關同意。

(四)受訓人員名單將於開訓前5日公布於國家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不另發函。

(五)本案聯絡人：卓辦事員芳如，電話：(02)26531623，E-mail：misscho@nacs.gov.tw。

四、檢附112年度「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研習日期及課程時間表1份。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